

B010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兆易创新”)于2020年4月3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申请获得审核通过。

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书面核准文件,公司在收到中国证监会相关核准文件后另行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兆易创新”)于2020年4月3日收到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工商变更登记内容为: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21,075,826元变更为人民币321,075,826元。

《营业执照》相关信息如下:

名称: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上市)
法定代表人:何卫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00号10层1001室
成立日期:2005年04月06日
营业期限:2005年04月06日至长期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0号科大天厦A座12层01-15室
经营范围:微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计算机系统集成、电信设备、手持移动终端的研发;委托加工生产、委托加工、受托加工、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兆易创新”)于2020年4月3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申请获得审核通过。

委托理财受托方	拟募集资金
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万元)	5,000
委托理财投资产品	挂钩黄金看涨三区间一个月结构性存款
委托理财期限	36天

2019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中国证监会第五十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选择适当的时机,阶段性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该议案经2019年12月26日召开的第三届中国证监会第五十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2019年12月26日召开的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委托理财受托方	拟募集资金
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万元)	5,000
委托理财投资产品	挂钩黄金看涨三区间一个月结构性存款
委托理财期限	36天

截至2020年03月31日,募集资金银行账户余额为60,562.01万元,其中包括募集资金已取得银行利息收入和理财投资收益1918.25万元,支付手续费0.22万元。公司及上海思立微已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的要求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审计,并出具了专项审计报告。

截至2020年03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入	募集资金投入
1	14nm+工艺嵌入式存储芯片存储芯片研发项目	27,423,000	27,423,000
2	30nm+工艺嵌入式存储芯片存储芯片研发项目	23,400,000	23,400,000
3	智能人机交互技术研发项目	17,180,000	17,180,000
4	支付本次发行费用	26,500,000	26,500,000
5	置换发行费用及支付中介机构服务费	631,000	631,000
合计		94,213,000	94,213,000

序号	委托方	受托方	理财产品类型	理财金额(人民币万元)	理财期限	收益率(年化%)
1	上海思立微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	2020/04/01-2020/04/16	1.15%-2.30%
合计				50,000,000		

(四)公司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根据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针对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安全性、期限收益情况等进行严格的风险控制,确保募集资金的安全使用。

择合适的理财产品;

2.建立合理的理财产品选择程序,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止损,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募集资金委托理财情况由公司审计部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公司委托理财的进展情况、盈亏情况进行分析和信息披露,并及时进行审计、核算;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产品名称:招商银行黄金看涨三区间一个月结构性存款

2.产品类型:TH001725

3.认购期限:招商银行向存款人提供本金完全保障,并根据产品说明书的约定,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存款人支付浮动利息。预期到期利率:1.15%或3.20%或3.40%(年化);详见以下第4款“本金及利息”;

4.存款期限:36天

5.提前到期:存续期内,存款人与招商银行均无权提前终止本存款。

6.起存金额:存款起息100万元人民币

7.单笔上限:单笔购买金额上限5000万元人民币

8.产品规模:产品募集规模上限20.00亿元人民币

9.申购/赎回:存款存续期内不提供申购和赎回

10.总息日:2020年04月31日上午10:00至2020年04月01日上午11:00

11.总息日:2020年04月01日

12.总息日:2020年04月01日

13.观察日:2020年04月01日

14.本金及利息:

招商银行向存款人提供本金完全保障,并根据产品说明书的约定,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存款人支付浮动利息。预期到期利率:1.15%或3.20%或3.40%(年化);详见以下第4款“本金及利息”;

公司独立董事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9日办理完成2018年度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一期股票期权行权登记手续,本次行权股票582,533股,公司注册资本相应增加,该注册资本变更事项已于2020年3月20日召开的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目前,公司已完成了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公司于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的注册资本为320,492,893股变更为321,075,826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20,492,893元变更为人民币321,075,826元。

公司已取得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工商变更登记内容为: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20,492,893元变更为人民币321,075,826元。

《营业执照》相关信息如下:

名称: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上市)
法定代表人:何卫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00号10层1001室
成立日期:2005年04月06日
营业期限:2005年04月06日至长期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0号科大天厦A座12层01-15室
经营范围:微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计算机系统集成、电信设备、手持移动终端的研发;委托加工生产、委托加工、受托加工、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兆易创新”)于2020年4月3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申请获得审核通过。

委托理财受托方	拟募集资金
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万元)	5,000
委托理财投资产品	挂钩黄金看涨三区间一个月结构性存款
委托理财期限	36天

2019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中国证监会第五十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选择适当的时机,阶段性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该议案经2019年12月26日召开的第三届中国证监会第五十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2019年12月26日召开的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委托理财受托方	拟募集资金
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万元)	5,000
委托理财投资产品	挂钩黄金看涨三区间一个月结构性存款
委托理财期限	36天

截至2020年03月31日,募集资金银行账户余额为60,562.01万元,其中包括募集资金已取得银行利息收入和理财投资收益1918.25万元,支付手续费0.22万元。公司及上海思立微已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的要求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审计,并出具了专项审计报告。

截至2020年03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入	募集资金投入
1	14nm+工艺嵌入式存储芯片存储芯片研发项目	27,423,000	27,423,000
2	30nm+工艺嵌入式存储芯片存储芯片研发项目	23,400,000	23,400,000
3	智能人机交互技术研发项目	17,180,000	17,180,000
4	支付本次发行费用	26,500,000	26,500,000
5	置换发行费用及支付中介机构服务费	631,000	631,000
合计		94,213,000	94,213,000

序号	委托方	受托方	理财产品类型	理财金额(人民币万元)	理财期限	收益率(年化%)
1	上海思立微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	2020/04/01-2020/04/16	1.15%-2.30%
合计				50,000,000		

(四)公司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根据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针对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安全性、期限收益情况等进行严格的风险控制,确保募集资金的安全使用。

序号	委托方	受托方	理财产品类型	理财金额(人民币万元)	理财期限	收益率(年化%)
1	兆易创新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120,000,000	2020/4/1-2020/4/30	1.15%-2.30%
2	兆易创新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	2020/4/1-2020/4/30	1.15%-2.30%
3	上海思立微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	2020/4/1-2020/4/30	1.15%-2.30%
合计				300,000,000		

(一)委托理财的目的

本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为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收益,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兆易创新”)公司使用12,000万元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该结构性存款为保本浮动收益型,流动性好,风险低,符合公司资金安全使用要求,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且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暂时闲置自有资金,本次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

序号	委托方	受托方	理财产品类型	理财金额(人民币万元)	理财期限	收益率(年化%)
1	兆易创新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120,000,000	2020/4/1-2020/4/30	1.15%-2.30%
2	兆易创新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	2020/4/1-2020/4/30	1.15%-2.30%
3	上海思立微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	2020/4/1-2020/4/30	1.15%-2.30%
合计				300,000,000		

(一)委托理财的目的

本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为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收益,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兆易创新”)公司使用12,000万元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该结构性存款为保本浮动收益型,流动性好,风险低,符合公司资金安全使用要求,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且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暂时闲置自有资金,本次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

序号	委托方	受托方	理财产品类型	理财金额(人民币万元)	理财期限	收益率(年化%)
1	兆易创新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120,000,000	2020/4/1-2020/4/30	1.15%-2.30%
2	兆易创新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	2020/4/1-2020/4/30	1.15%-2.30%
3	上海思立微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	2020/4/1-2020/4/30	1.15%-2.30%
合计				300,000,000		

序号	委托方	受托方	理财产品类型	理财金额(人民币万元)	理财期限	收益率(年化%)
1	兆易创新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120,000,000	2020/4/1-2020/4/30	1.15%-2.30%
2	兆易创新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	2020/4/1-2020/4/30	1.15%-2.30%
3	上海思立微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	2020/4/1-2020/4/30	1.15%-2.30%
合计				300,000,000		

序号	委托方	受托方	理财产品类型	理财金额(人民币万元)	理财期限	收益率(年化%)
1	兆易创新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120,000,000	2020/4/1-2020/4/30	1.15%-2.30%
2	兆易创新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	2020/4/1-2020/4/30	1.15%-2.30%
3	上海思立微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	2020/4/1-2020/4/30	1.15%-2.30%
合计				300,000,000		

(四)公司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根据公司闲置自有资金情况,针对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安全性、期限收益情况选择适合的理财产品。

2.建立合理的理财产品选择程序,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止损,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理财产品名称:保本浮动收益型

2.本金及金额:人民币12,000万元

3.本金及利息:兴业银行向存款人提供保本浮动收益,根据合同条款约定,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存款人支付浮动利息。预期到期利率:1.15%或3.48%或3.6535%(年化);

4.提前终止:兴业银行有权根据市场状况,自提前终止之日起,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存款人支付浮动利息。预期到期利率:1.15%或3.48%或3.6535%(年化);

5.赎回/赎回:存款存续期内不提供赎回

6.起息日:2020年4月1日

7.到期日:2020年4月30日

8.总息日:2020年4月30日

9.提前终止:兴业银行有权根据市场状况,自提前终止之日起,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存款人支付浮动利息。预期到期利率:1.15%或3.48%或3.6535%(年化);

10.赎回/赎回:存款存续期内不提供赎回

11.总息日:2020年4月30日

12.总息日:2020年4月30日

13.观察日:2020年4月30日

14.本金及利息:兴业银行向存款人提供保本浮动收益,根据合同条款约定,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存款人支付浮动利息。预期到期利率:1.15%或3.48%或3.6535%(年化);

按照以上约定,兆易创新向存款人提供保本浮动收益,根据合同条款约定,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存款人支付浮动利息。预期到期利率:1.15%或3.48%或3.6535%(年化);

4.提前终止:兴业银行有权根据市场状况,自提前终止之日起,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存款人支付浮动利息。预期到期利率:1.15%或3.48%或3.6535%(年化);

5.赎回/赎回:存款存续期内不提供赎回

6.起息日:2020年4月1日

7.到期日:2020年4月30日

8.总息日:2020年4月30日

9.提前终止:兴业银行有权根据市场状况,自提前终止之日起,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存款人支付浮动利息。预期到期利率:1.15%或3.48%或3.6535%(年化);

10.赎回/赎回:存款存续期内不提供赎回

11.总息日:2020年4月30日

12.总息日:2020年4月30日

13.观察日:2020年4月30日

14.本金及利息:兴业银行向存款人提供保本浮动收益,根据合同条款约定,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存款人支付浮动利息。预期到期利率:1.15%或3.48%或3.6535%(年化);

按照以上约定,兆易创新向存款人提供保本浮动收益,根据合同条款约定,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存款人支付浮动利息。预期到期利率:1.15%或3.48%或3.6535%(年化);

4.提前终止:兴业银行有权根据市场状况,自提前终止之日起,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存款人支付浮动利息。预期到期利率:1.15%或3.48%或3.6535%(年化);

5.赎回/赎回:存款存续期内不提供赎回

6.起息日:2020年4月1日

7.到期日:2020年4月30日

8.总息日:2020年4月30日

9.提前终止:兴业银行有权根据市场状况,自提前终止之日起,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存款人支付浮动利息。预期到期利率:1.15%或3.48%或3.6535%(年化);

10.赎回/赎回:存款存续期内不提供赎回

11.总息日:2020年4月30日

12.总息日:2020年4月30日

13.观察日:2020年4月30日

14.本金及利息:兴业银行向存款人提供保本浮动收益,根据合同条款约定,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存款人支付浮动利息。预期到期利率:1.15%或3.48%或3.6535%(年化);

按照以上约定,兆易创新向存款人提供保本浮动收益,根据合同条款约定,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存款人支付浮动利息。预期到期利率:1.15%或3.48%或3.6535%(年化);

4.提前终止:兴业银行有权根据市场状况,自提前终止之日起,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存款人支付浮动利息。预期到期利率:1.15%或3.48%或3.6535%(年化);

5.赎回/赎回:存款存续期内不提供赎回

6.起息日:2020年4月1日

7.到期日:2020年4月30日

8.总息日:2020年4月30日

9.提前终止:兴业银行有权根据市场状况,自提前终止之日起,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存款人支付浮动利息。预期到期利率:1.15%或3.48%或3.6535%(年化);

10.赎回/赎回:存款存续期内不提供赎回

11.总息日:2020年4月30日

12.总息日:2020年4月30日

13.观察日:2020年4月30日

14.本金及利息:兴业银行向存款人提供保本浮动收益,根据合同条款约定,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存款人支付浮动利息。预期到期利率:1.15%或3.48%或3.6535%(年化);

按照以上约定,兆易创新向存款人提供保本浮动收益,根据合同条款约定,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存款人支付浮动利息。预期到期利率:1.15%或3.48%或3.6535%(年化);

4.提前终止:兴业银行有权根据市场状况,自提前终止之日起,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存款人支付浮动利息。预期到期利率:1.15%或3.48%或3.6535%(年化);

5.赎回/赎回:存款存续期内不提供赎回

6.起息日:2020年4月1日

7.到期日:2020年4月30日

8.总息日:2020年4月30日

9.提前终止:兴业银行有权根据市场状况,自提前终止之日起,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存款人支付浮动利息。预期到期利率:1.15%或3.48%或3.6535%(年化);

10.赎回/赎回:存款存续期内不提供赎回

11.总息日:2020年4月30日

12.总息日:2020年4月30日

13.观察日:2020年4月30日

14.本金及利息:兴业银行向存款人提供保本浮动收益,根据合同条款约定,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存款人支付浮动利息。预期到期利率:1.15%或3.48%或3.6535%(年化);

按照以上约定,兆易创新向存款人提供保本浮动收益,根据合同条款约定,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存款人支付浮动利息。预期到期利率:1.15%或3.48%或3.6535%(年化);

4.提前终止:兴业银行有权根据市场状况,自提前终止之日起,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存款人支付浮动利息。预期到期利率:1.15%或3.48%或3.6535%(年化);

5.赎回/赎回:存款存续期内不提供赎回

6.起息日:2020年4月1日

7.到期日:2020年4月30日

8.总息日:2020年4月30日

9.提前终止:兴业银行有权根据市场状况,自提前终止之日起,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存款人支付浮动利息。预期到期利率:1.15%或3.48%或3.6535%(年化);

10.赎回/赎回:存款存续期内不提供赎回

11.总息日:2020年4月30日

12.总息日:2020年4月30日

13.观察日:2020年4月30日

14.本金及利息:兴业银行向存款人提供保本浮动收益,根据合同条款约定,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存款人支付浮动利息。预期到期利率:1.15%或3.48%或3.6535%(年化);

按照以上约定,兆易创新向存款人提供保本浮动收益,根据合同条款约定,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存款人支付浮动利息。预期到期利率:1.15%或3.48%或3.6535%(年化);

4.提前终止:兴业银行有权根据市场状况,自提前终止之日起,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存款人支付浮动利息。预期到期利率:1.15%或3.48%或3.6535%(年化);

5.赎回/赎回:存款存续期内不提供赎回

6.起息日:2020年4月1日

7.到期日:2020年4月30日

8.总息日:2020年4月30日

9.提前终止:兴业银行有权根据市场状况,自提前终止之日起,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存款人支付浮动利息。预期到期利率:1.15%或3.48%或3.6535%(年化);

10.赎回/赎回:存款存续期内不提供赎回

11.总息日:2020年4月30日

12.总息日:2020年4月30日

13.观察日:2020年4月30日

14.本金及利息:兴业银行向存款人提供保本浮动收益,根据合同条款约定,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存款人支付浮动利息。预期到期利率:1.15%或3.48%或3.6535%(年化);

按照以上约定,兆易创新向存款人提供保本浮动收益,根据合同条款约定,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存款人支付浮动利息。预期到期利率:1.15%或3.48%或3.6535%(年化);

4.提前终止:兴业银行有权根据市场状况,自提前终止之日起,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存款人支付浮动利息。预期到期利率:1.15%或3.48%或3.6535%(年化);

5.赎回/赎回:存款存续期内不提供赎回

6.起息日:2020年4月1日

7.到期日:2020年4月30日

8.总息日:2020年4月30日

9.提前终止:兴业银行有权根据市场状况,自提前终止之日起,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存款人支付浮动利息。预期到期利率:1.15%或3.48%或3.6535%(年化);

10.赎回/赎回:存款存续期内不提供赎回

11.总息日:2020年4月30日

12.总息日:2020年4月30日

13.观察日:2020年4月30日

14.本金及利息:兴业银行向存款人提供保本浮动收益,根据合同条款约定,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存款人支付浮动利息。预期到期利率:1.15%或3.48%或3.6535%(年化);

按照以上约定,兆易创新向存款人提供保本浮动收益,根据合同条款约定,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存款人支付浮动利息。预期到期利率:1.15%或3.48%或3.6535%(年化);

4.提前终止:兴业银行有权根据市场状况,自提前终止之日起,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存款人支付浮动利息。预期到期利率:1.15%或3.48%或3.6535%(年化);

5.赎回/赎回:存款存续期内不提供赎回

6.起息日:2020年4月1日

7.到期日:2020年4月30日

8.总息日:2020年4月30日

9.提前终止:兴业银行有权根据市场状况,自提前终止之日起,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存款人支付浮动利息。预期到期利率:1.15%或3.48%或3.6535%(年化);

10.赎回/赎回:存款存续期内不提供赎回

11.总息日:2020年4月30日

12.总息日:2020年4月30日

13.观察日:2020年4月30日

14.本金及利息:兴业银行向存款人提供保本浮动收益,根据合同条款约定,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存款人支付浮动利息。预期到期利率:1.15%或3.48%或3.6535%(年化);

按照以上约定,兆易创新向存款人提供保本浮动收益,根据合同条款约定,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存款人支付浮动利息。预期到期利率:1.15%或3.48%或3.6535%(年化);

4.提前终止:兴业银行有权根据市场状况,自提前终止之日起,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存款人支付浮动利息。预期到期利率:1.15%或3.48%或3.6535%(年化);

5.赎回/赎回:存款存续期内不提供赎回

6.起息日:2020年4月1日

7.到期日:2020年4月30日

8.总息日:2020年4月30日

9.提前终止:兴业银行有权根据市场状况,自提前终止之日起,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存款人支付浮动利息。预期到期利率:1.15%或3.48%或3.6535%(年化);

10.赎回/赎回:存款存续期内不提供赎回

11.总息日:2020年4月30日

12.总息日:2020年4月30日

13.观察日:2020年4月30日

14.本金及利息:兴业银行向存款人提供保本浮动收益,根据合同条款约定,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存款人支付浮动利息。预期到期利率:1.15%或3.48%或3.6535%(年化);

按照以上约定,兆易创新向存款人提供保本浮动收益,根据合同条款约定,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存款人支付浮动利息。预期到期利率:1.15%或3.48%或3.6535%(年化);

4.提前终止:兴业银行有权根据市场状况,自提前终止之日起,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存款人支付浮动利息。预期到期利率:1.15%或3.48%或3.6535%(年化);

5.赎回/赎回:存款存续期内不提供赎回

6.起息日:2020年4月1日

7.到期日:2020年4月30日

8.总息日:2020年4月30日

9.提前终止:兴业银行有权根据市场状况,自提前终止之日起,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存款人支付浮动利息。预期到期利率:1.15%或3.48%或3.6535%(年化);

10.赎回/赎回:存款存续期内不提供赎回

11.总息日:2020年4月30日

12.总息日:2020年4月30日

13.观察日:2020年4月30日

14.本金及利息:兴业银行向存款人提供保本浮动收益,根据合同条款约定,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存款人支付浮动利息。预期到期利率:1.15%或3.48%或3.6535%(年化);

按照以上约定,兆易创新向存款人提供保本浮动收益,根据合同条款约定,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存款人支付浮动利息。预期到期利率:1.15%或3.48%或3.6535%(年化);

4.提前终止:兴业银行有权根据市场状况,自提前终止之日起,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存款人支付浮动利息。预期到期利率:1.15%或3.48%或3.6535%(年化);

5.赎回/赎回:存款存续期内不提供赎回

6.起息日:2020年4月1日

7.到期日:2020年4月30日

8.总息日:2020年4月30日

9.提前终止:兴业银行有权根据市场状况,自提前终止之日起,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存款人支付浮动利息。预期到期利率:1.15%或3.48%或3.6535%(年化);

10.赎回/赎回:存款存续期内不提供赎回

11.总息日:2020年4月30日

12.总息日:2020年4月30日

13.观察日:2020年4月30日

14.本金及利息:兴业银行向存款人提供保本浮动收益,根据合同条款约定,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存款人支付